

國立清華大學交換生獎學金申請

重要文件準備建議

以下為交換生獎學金線上申請之重要文件準備說明，完整之申請欄位於系統開放時間由申請人自行詳讀與填寫。**中文成績單與語言成績於上傳後直接印出繳交至所屬系所，無須另外繳交正本。如申請兩項獎學金，則印出兩份繳交。**

主要項目	細項說明	線上填寫／上傳	繳交紙本
個人資料	護照之英文姓名 (如中文名為王小明，填寫格式則為Wang, Hsiao-Ming)	●	
修業資料	最新學年(含)之前歷年中文成績單 碩／博一新生得提供大學／碩士班歷年成績單；轉學生得提供前所大學歷年成績單 (上傳檔案後印出繳交。本年度成績單約為9月可開始申請)	●	●
	(1)國外修課計畫摘要 (2)個人專業領域傑出表現或參與研究經驗(請列舉具體事實，如研究成果、個人傑出表現、受表揚及獲獎紀錄等) (3)擬前往國外學校之學術成就 (4)預期完成修課成果與未來發展之關係 每項限1000字以內重點說明	●	
	語言能力證明(2年以內之證明) 請提供合格之文件，分數標準及檢定日期請查閱公告 (上傳檔案後印出繳交)	●	●
	近3年之特殊優良課外活動事蹟說明 300字以內重點條列	●	
	家長同意書掃描 系統下載，由家長簽名後上傳	●	
	中華民國身份證正反面掃描	●	
	國立清華大學學生證正反面掃描	●	
推薦人	其他近5年之助審資料(optional) 如專業領域獲獎證明或證照、課外活動獲獎或受表揚證明。勿上傳專題報告。	●	
	<u>線上</u> 推薦函兩封 (1)線上填寫兩位推薦人之資料，並由系統發出通知由推薦人於線上推薦。 (2)推薦人其中一位須為申請人目前之大學導師或研究所指導教授；另一位推薦人資格不限，但應以瞭解申	●	

	請人學業表現以及有利於申請人之推薦為佳。 (3)應事先與推薦人確認推薦事宜，以免浪費寶貴時間。 (4)應與推薦人確認電子信箱是否易誤分類垃圾信件，建議勿使用免費信箱以免影響推薦作業。 (5)不接受紙本推薦信		
--	---	--	--

1. 送出線上申請表後，申請人依照以下順序：(1)申請表格列印檔、(2)歷年中文成績單、(3)語言能力證明排列之，橫式資料朝右翻閱之方向放妥後，於封面左上角處以釘書機裝訂，不得膠裝、放置檔案夾或自行設計封面。
2. 備妥資料後應於規定之時間內送交所屬系辦，逾期不收，亦不接受任何形式之補件。
3. 上傳之圖檔格式務必為直式檔案，請勿加密或壓縮，限PDF、JPG、GIF，每個檔案大小不得超過3M。
4. 未繳交規定之紙本(歷年中文成績單及語言能力證明)，則視同未完成申請。